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  
**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0年6月23日，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等议案，并于6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公司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1、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2019年12月21日——2020年6月23日）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1、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结果**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前六个月（2019年12月21日——2020年6月23日），除下表列示的人员外，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内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前述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自查期间买卖杰克股份股票情况
1	吴利	经营管理人员	合计卖出公司股票46,400股

2	阮仁兵	经营管理人员	合计卖出公司股票46,000股
---	-----	--------	-----------------

## 2、关于买卖股票情况的说明

根据上述2名核查对象出具的承诺函，其并未参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筹划工作，其买卖公司股票完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与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 三、结论

综上，经核查，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利用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 四、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 2、《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6日